



广西三合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河池市金城江区电子政务外网线路租赁和运
维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HCZC2025-G3-020039-GXSH

采购人（盖章）：河池市金城江区大数据发展局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广西三合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0
第四章 评审方法、评审程序和评审标准	31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9
第六章 合同文本	66

第一章 招标公告（远程异地评标）

项目概况

河池市金城江区电子政务外网线路租赁和运维服务采购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下载并获取招标文件，并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采购服务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CZC2025-G3-020039-GXSH

项目名称：河池市金城江区电子政务外网线路租赁和运维服务采购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人民币肆佰肆拾捌万捌仟零捌拾柒元伍角（¥4488087.5 元）

其中：A 分标：¥1897700.00 元；B 分标：¥2590387.5 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肆佰肆拾捌万捌仟零捌拾柒元伍角（¥4488087.5 元）

其中：A 分标：¥1897700.00 元；B 分标：¥2590387.5 元；

采购需求：本项目为开展金城江区电子政务外网四期线路租赁及机房运维服务采购，划分为 2 个分标，通过线路租赁确保我区电子政务外网正常运转，将政务网络延伸到金城江区 144 个村（社区），对全区城域网进行 IPv6 改造，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序号	标项名称	服务内容
1	河池市金城江区电子政务外网线路租赁和运维服务采购——A 标	本项目划分为 2 个分标，通过线路租赁确保我区电子政务外网正常运转，将政务网络延伸到金城江区 144 个村（社区），对全区城域网进行 IPv6 改造，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2	河池市金城江区电子政务外网线路租赁和运维服务采购——B 标	

合同履行期限：A 分标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线路全部安装完成，规划确定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 IPv6 改造，专线线路汇聚考虑建设部门意见，再取得建设部门同意后 20 个日历天内完成专线线路汇聚工作，电子政务外网线路租赁和服务期限为三年。B 分标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设备到货并全部安装调试完毕、线路全部安装完成，电子政务外网线路租赁和服务期限为三年。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公告发布之时起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方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user-login/#/login>）进行注册，并在系统下载招标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模块获取的招标文件制作，供应商需根据本项目编号进一步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采购文件”模块下载招标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月日 10 时 00 分前](#)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 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网（ggzy.jgswj.gxzf.gov.cn/hcggzy/）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招标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

4. 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采购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

5. 在线招标投标（电子投标）说明：

(1) 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竞标响应（电子竞标），供应商需要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user-login/#/login>）；电子竞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user-login/#/login>）服务中心-帮助文档-最新指南”下载或详见附件《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竞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

(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

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附件《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

(3)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4)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三十分钟内或系统通知解密时间内能及时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成功的，经项目归属监督部门备案后，供应商通过邮件或其他方式递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系统生成响应文件时，生成两份，一份是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一份是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提供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要跟上传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是同一份，否则系统也不支持进行异常解密）。能够异常解密的前提：是指供应商已上传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且无法按时解密响应文件。

(5) 本项目不接受未登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gcy.zfcg.gxzf.gov.cn/user-login/#/login>)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

6. 一个投标单位只能成为一个标段的中标单位，按 1 分标→2 分标的顺序确定中标单位。

7. 监督部门：河池市金城江区财政局 0778-2305686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河池市金城江区大数据发展局

地址：河池市金城江区世纪路 2 号

联系方式：0778-2302463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三合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池市金城江区南新西路 162 号（2 栋 3 楼 3 号房）

联系方式：唐工 0778-225299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3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详见招标公告
5.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1	☒ 不允许分包
12.1.1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基本情况（附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 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6 月内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如无欠税证明等复印件）。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须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 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6 月内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须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人财务会计报表或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自拟）2024 年财务报表复印件，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自拟）2024 年财务报表（包括“三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属于小微企业的无须提供现金流量表）或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注明有效期的，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出具时间至招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投标人是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应提供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自拟）2024 年财务报表复印件（包括“三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属于小微企业的无须提供现金流量表）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注明有效期的，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出具时间至招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3. 以上材料未附格式的，由投标人自行拟定。 商务技术文件 1. 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服务需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7.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后附）； 8.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9.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三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注：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3. 以上材料未附格式的，由投标人自行拟定。

15.2	投标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投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
16.2	投标有效期:自首次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
17.1	☒本项目不收投标商保证金。
18.2	投标人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和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二类: 1、电子投标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及本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和递交; 2、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顺位在先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的,投标无效。
20.1	首次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首次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首次投标文件提交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人必须在首次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首次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在首次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4.1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共 5 人组成。
26.3	招标的顺序:按照首次投标文件的解密顺序,如出现某投标人不能按时参加招标的情形,则该投标人的次序往后延,具体由招标小组确定。
28.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9.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1.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u>广西三合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联系电话: <u>0778-2252996</u> 通讯地址: <u>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金城江区南新西路 162 号(2 栋 3 楼 3 号房)。</u> 业务时间:上午8时30分到12时00分,下午3时00分到6时00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32.1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采购人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以分标（☒成交金额/☐采购预算/☐暂定成交金额/☐其他___）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8.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收费基准价格/☐收费基准价格下浮___%/ ☐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__%）收取。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 3. 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三合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河池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617187864221
33.1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投标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33.2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投标人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及本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招标小组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公开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内容与其对应，则招标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CA 签章上关于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或【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使用 CA 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章】亦可。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未按要求签字的，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 4.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

	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5.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6.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7.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u>其他未列明行业</u>。（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人民币肆佰肆拾捌万捌仟零捌拾柒元伍角（¥4488087.5 元） 其中：A 分标：¥1897700.00 元；B 分标：¥2590387.5 元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招标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招标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招标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公开招标文件（以下简称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工程”是指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

2.5 “投标”是指投标人按照本项目竞争性招标公告或者邀请函规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6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包含资格证明、报价商务技术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8 “首次报价”是指投标人提交的首次投标文件中的报价。

2.9 “评审价”是指投标人提交的最后报价并经修正和政策功能价格扣除后的价格。

3.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招标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 联合体投标

5.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7. 特别说明

7.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7.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疑似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投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串标；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从同一 IP 号上传。

7.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成交，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合同文本。

9. 投标人的询问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投标人尽可能在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招标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招标小组在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其提交的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投标。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两类：

电子投标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要求及本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具体操作流程可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指南可在“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服务中心-帮助文档-最新指南”下载。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系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文件电子版，按照本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制作。

▲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全部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均已按时解密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如果某位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其电子投标文件为无效，启用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投标人仅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招标无效。

12.1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2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3. 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投标。

14.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投标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是投标人应当考虑的风险。

15. 投标报价要求和构成

15.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投标报价的价格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3 投标报价要求

15.3.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本项目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形式报价，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完成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有施工项目的内容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投标人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15.3.2 投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投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5.3.3 投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中标人、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投标有效期应由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投标。

16.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8. 投标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投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及本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18.2 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8.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公章一致，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8.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因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导致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8.6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投标人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及本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公开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招标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7 CA 签章上关于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或【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使用 CA 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章】亦可。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未按要求签字的，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

18.8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9. 投标文件的提交

19.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三十分钟内或系统通知解密时间内能及时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成功的，经项目归属监督部门备案后，投标人通过邮件或其他方式递交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系统生成投标文件时，生成两份，一份是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一份是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提供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要跟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同一份，否则系统也不支持进行异常解密）。能够异常解密的前提：是指投标人已上传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且无法按时解密投标文件。

19.2 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说明

19.2.1 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9.2.2 如有特殊情况，本项目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20. 首次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投标人在首次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

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1. 首次投标文件的退回

在首次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 标

22.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本项目开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

23. 开标程序

23.1 采购代理机构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公开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不成功的情况，投标人须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在征得同意后，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到指定邮箱，在线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

23.2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采购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投标文件。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五、资格审查

24. 资格审查

24.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4.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4.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4) 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4.4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5.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6.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7. 评标原则

27.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7.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7.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7.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8.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8.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8.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七、中标和合同

29 确定中标人

29.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9.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9.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9.4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30. 结果公告

30.1 中标人确定后，于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中标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采

购人或者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 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2.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3.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

3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5. 签订合同

35.1 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5.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6.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7. 询问、质疑和投诉

37.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7.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7.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7.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投标人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7.5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8. 代理服务费

38.1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8.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2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1.1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1.1 = 2.6$ （万元）

3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9.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9.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9.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公司名称）提供的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自行验收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人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A 标:

设备延保服务清单				
1	核心设备延保服务	1	项	一、延保设备 1. 核心交换机 RG-S8610E 2 台维保三年 2. 综合出口网关 EG3000UE 2 台维保三年 3. 汇聚路由器 RSR50-X-84 1 台维保三年 4. 上网行为管理 RG-UAC 6000-E50M 2 台维保三年 5. 出口下一代防火墙 RG-WALL 1600-M5800E 2 台维保三年 6. 接入下一代防火墙 RG-WALL 1600-M5100E 3 台维保三年 7. 大数据安全平台 RG-BDS-A 1 台维保三年 8. 日志审计平台 RG-BDS500E-C 1 台维保三年 9. 纵向路由器 RSR30-X-SPU10 1 台维保三年 10. 汇聚交换机 RG-S5750C-28GT4XS-H 1 台维保三年 11. A 区一汇聚新交换机 RG-S5310-48SFP4XS-E 1 台维保三年 12. 缓存加速 RG-PowerCache X 1 台维保三年 二、服务要求 1、投标人需提供全国统一客服热线（400/800 号码），支持 7×24 小时人工服务；同时部署智能在线客服系统，具备自然语言处理能力，实现 7×24 小时自动应答。 2、远程问题处理（7×24×30min）。 3、在线技术支持（产品技术资料 and 主机软件补丁下载）。 4、软件更新支持（提供主机版本软件的维护版本。备注：不包含网管软件，业务应用软件（如 SMP、SAM）等的更新）。 5、现场支持服务 5×9×NBD（周一至周五，09:00~18:00，到达：下一工作日到达）。 6、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对运维服务范围内的业务保障设施（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提供技术支持与指导服务，处理运行中遇到的各类问题，包括安装、配置、升级、调优、排故等。 7、响应时间：要求必须提供 7×24 小时的响应服务，技术服务组成员要保持全天 24 小时手机开机状态，遇紧急故障处理时，须在一小时之内处理。
2	城域网网络、安全运维服务	1	项	一、政务网运维服务 1. 日常运维服务

			提供网络系统、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的 7×24 小时日常技术支持, 每周进行 7×24 小时接听故障电话并记录, 确保设备的可靠、稳定的运行。 2. 巡检服务 提供一年至少 12 次的工程师定期现场健康巡检服务, 确认设备运行状态, 检查系统错误记录, 分析运行日志; 并通过所检查出的状态信息, 提交巡检报告、安全隐患和整改建议, 从而排除金城江区电子政务外网故障隐患确保网络稳定的运行。 3. 迎检服务 根据采购方的要求, 配合采购方完成相关行政监管部门(公安、网信、外网管理中心)对金城江区电子政务外网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的网络安全检查, 一年包含迎检数量至少 2 次。 4. 资产管理 建立运维资产资料库, 保证金城江区电子政务外网资产资料文件的完整和安全, 便于查找利用, 做好文件资料的记录、收集、管理。具体包括: ①收集、整理并建立网络设备固定资产资料和配置库并提交给用户。 ②整理维护 IP 地址表, 包括互联网地址、私网地址、映射地址表、保证充分利用 IP 地址。 ③建立、维护并提交全网的网络拓扑图和相关技术说明。 ④整理编辑提供产品使用手册。 ⑤运维服务内部人员通信录、全区接入点位节点单位及合作厂商、供应商通信录管理。 5. 城域网接入服务 用户单位网络接入服务: 金城江区电子政务外网区本级横向与委办局接入单位城域网接入服务, 具体包括: ①提供 5×8 小时技术咨询服务。 ②协助运营商提供接入技术支持服务, 包括配置管理和联调对接。 6. 自治区外网对接服务 ①提供 5×8 小时技术咨询服务。 ②提供接入技术支持服务, 包括配置管理和联调对接。 7. 服务人员素质要求 ①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 要求专业为计算机网络工程、信息安全专业或相关专业。 ②1 年以上网络工程、网络运维、网络安全等相关业务的工作经验或大型网络工程项目交付经验。
--	--	--	--

			二、应急响应服务 1. 根据已发生的安全事件,在第一时间采取紧急措施,恢复业务到正常服务状态,调查、分析、研判安全事件发生的根源并提供数字证据。 2. 服务内容:阻止钓鱼邮件、黑客入侵、APT 攻击、漏洞利用、网络攻击、数据外泄、事件通报、攻击溯源、网站被黑、非法访问、网站挂马、网站暗链、网站篡改等。 3. 服务流程 ①初步处置:接到应急响应需求后,现场人员封存现场、保留证据、断绝扩散渠道的建议。现场处置:专家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对安全事件进行日志分析、网络行为分析、应用后门检测等工作。 ②溯源分析:通过大数据资源,对攻击行为进行溯源分析、样本分析、挖掘攻击者行为特点,与本地分析相结合,判定事件类型与影响范围。 ③处置恢复:查明原因、结果、损失后协助用户方对系统及网络进行安全恢复。 三、护网特殊保障服务 每年至少提供 1 次护网服务,对攻防演练行动开始前对机房内网络安全设备进行安全配置检查,从而降低被攻陷的可能性,具体内容包括以下几点: ①检查各项设备的配置,收集整理机房设备运转情况、网络配置日志、线路标准化等相关信息。 ②通过检查出来的结果对机房基础措施、设备提供以护网防护手段为基础的专业化配置优化。 ③护网期间提供 5×8 小时技术咨询服务,并定时查看。 ④对应用系统进行基础扫描,通过漏洞扫描发现应用系统存在的安全隐患,第一时间掌握自身应用系统存在的安全隐患,并根据漏洞扫描结果出具漏洞扫描报告。 四、安全知识及数据库补漏服务 1. 提供最新网络安全信息传递、数据库更新信息,掌握最新的安全动态,保证信息安全的前瞻性。 2. 提供机房内的操作系统、应用程序、生产系统等需要各种最新的漏洞补丁,协助厂家进行更新。 3. 对业主相关管理人员进行安全知识培训,提高人员的安全意识,以提高警惕性降低网络安全事件从人员中发生的可能性。 4. 以年为单位,每年提供安全知识培训服务次数至少 2 次。 五、重大节日、假日、演练前的定期渗透测试服务
--	--	--	--

			1. 在重大节日、假日、演练前对整个网络定期进行渗透测试，通过人工测试发现更多WEB层面上扫描器无法发现的漏洞(如:采用SQL注入、XSS 跨站脚本、缓存区溢出、文件上传漏洞、源代码泄露、目录浏览、遍历漏洞、数据库泄露、弱口令、越权访问、会话验证绕过、管理地址泄露、中间件漏洞、安全验证等常见的攻击手段和方法)和其他网络设备的漏洞，在遭到恶意攻击前将风险降到最低。 2. 保障网络在重大节日或节假日期间，以及在安全演练中符合国家检验标准。 六、安全分析服务 1. 通过采用专业化的技术方式（专业的排除误报信息方式）依托态势感知系统，提供以下安全分析服务。 ①内部失陷检测服务 （1）Webshell 检测：利用流量威胁检测分析服务工具，采用大数据分析技术和高级网络攻防模型，对流量事件进行分析和研判，快速分析出当前 WEB 网站是否已经被恶意者挂了 webshell, 并且通过服务，可以分析出网站其他方面的 web 告警，例如：Webshell 网站 webshell 的数量，以及每个 webshell 的详细信息，例如 webshell 的路径、webshell 的类型、攻击者的来源和入侵者详细的行为（连接数据库信息、文件下载信息、SQL 执行记录、文件编辑、命令执行、文件上传和反弹 shell）等信息。 （2）反弹 shell 检测：全流量威胁检测分析服务可以通过分析发现内部服务的反弹 shell 的数量和每个反弹 shell 的详细情况，包括：时间、源 IP、目的 IP、反弹执行的命令。 ②外部攻击检测服务 （1）反序列攻击检测：可以通过分析发现内部服务的反序列攻击行为的数量和每个反序列攻击行为的详细情况，包括：时间、源 IP、目的 IP/端口。 （2）WEB 攻击态势分析：可以通过流量分析，发现内部服务器受到攻击的总体情况。服务提供 WEB 整体攻击类型的态势分布、每种攻击手段的详细信息和攻击的结果（攻击告警、攻陷和提示）。攻击手段包括但不限于：Webshell、Web 漏洞扫描、Struts2 攻击、上传攻击、Sql 注入攻击、信息泄露等。 （3）口令爆破攻击检测：可以提供内部服务器的精准口令爆破等行为的发现，主要包括针对不同服务器每日遭受口令爆破的攻击次数、服务的类型、邮件暴露攻击的详情、远程管理服务爆破攻击的详情和数
--	--	--	---

			据库服务爆破攻击的详情。主要的内容包括攻击来源 IP、目的 IP、协议、60 秒内攻击的次数、爆破结果。 ③内部违规检测服务 （1）暴露面检测：利用大数据分析工具，可以快速的分析出当前网络内的非法攻击面的信息，主要包括：攻击面的统计信息、各种开放端口的统计信息、新增攻击面信息、攻击面变更信息、攻击面的详细信息（服务器 IP、端口、服务类型）。 （2）非法外联：提供环境内详细的非法外联信息，包括非法外联的目的 IP 物理地址、非法外联事件的历史趋势、以及非法外联事件的详细时间、源 IP、目的 IP、端口等信息。源 IP、目的 IP、端口等信息。 （3）弱口令：可以通过主动和被动的分析发现内部服务器的弱口令的状态，主要报告弱口令总数、被动统计发现的次数、字典匹配发现的次数和主动发现的次数，邮件服务、远程管理服务和数据库服务弱口令的详细信息包括：受影响的账号、弱口令、受影响的服务器、协议和检测到的时间。 （4）异常登录：可以发现内部服务器的异常登录行为，主要包括：外部登录内部服务器异常详细情况（外部 IP、IP 归属地、内部服务器 IP、协议、访问时间）、异地登录详细情况（用户、常用登录地点、异地登录地点和发现的时间）、非工作时间登录详细情况（来源 IP、IP 归属地、目的 IP、协议和访问时间）等。 （5）非常规服务分析：全流量威胁检测分析服务提供内部非常规服务的检测和发现，例如远程控制服务、代理服务等，这样可以降低内部服务器被攻击的风险和几率，现在主要可以提供的非常规服务包括：Regeory Tunnel 服务检测和发现、HTTP 代理检测和发现、SOCKS 代理检测和发现、Teamview/IRC 检测和发现。详细信息主要包括：连接服务的时间、连接服务的源 IP、连接服务的目的 IP 和服务类型（上述四种服务类型）。 ④事件分析研判溯源服务 （1）事件研判：通过发现攻陷事件、WEB 攻击事件、内部异常等信息后，全流量威胁检测分析服务工程师利用网络渗透经验，并结合云端威胁情况，可以对事件性质是否是真的恶意攻击行为作出判断，并且追溯事件的产生原因、以及提出防范和处置建议。 （2）事件溯源：利用云端威胁情报和开源社区情况，对一些恶意的攻击事件进行追踪和溯源，帮助找到事件的始作俑者。溯源的主要信息包括攻击者的物理位置、攻击者的行为证据留存和攻击者常用的攻击
--	--	--	---

				手段，同时借助工作短信、电话、邮件、移动工作群组将安全事件详情告知给相关电子政务系统的负责人员，并一同协助整改。 2. 以季度为单位提供态势感知分析报告。
链路租用清单				
1	100M 专线	75	条	带宽 100Mbps 专线，基于纯二层点对点专线，租期三年。支持政务外网 MPLS 标签、VLAN、ipsec 技术。要求中标供应商线路无条件放通所有 VLAN，全面支持 MPLS VPN 配置，提供免费移机服务。
2	1000M 专线	3	条	带宽 1000Mbps 专线，基于纯二层点对点专线，租期三年。支持政务外网 MPLS 标签、VLAN、ipsec 技术。要求中标供应商线路无条件放通所需 VLAN，全面支持 MPLS VPN 配置，提供免费移机服务。
3	互联网出口专线	1	条	1. 1Gbps 互联网出口主线路 1 条，出口主线路采用双路由模式接入，租期三年。 2. 专线线路须支持 IPv6，用于 NAT 提供的公网 IPv4 地址不少于 30 个
IPv6 改造清单				
1	全网 IPv6 改造	1	项	对全区域域网进行 IPv6 改造服务，建立安全、可控、可管和能运营的全面支持 IPv4/IPv6 的网络环境。
专网线路汇聚				
1	专网线路汇聚	1	项	将综治视联网、党员远教+智慧视频和“数字人社”以及后续可能增加的其他专线接入政务外网城域网，数量 ≥ 6 条，每条汇聚专线速率 $\geq 1000\text{Mbps}$ ，不同业务使用 MPLS VPN 进行业务隔离，保证各业务流量安全、可靠传输。
商务条款				
合同签订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内		
合同履行期限		A 分标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线路全部安装完成，规划确定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 IPv6 改造，专线线路汇聚考虑建设部门意见，再取得建设部门同意后 20 个日历天内完成专线线路汇聚工作，电子政务外网线路租赁和服务期限为三年。		
验收相关要求		验收标准：按生产厂家的产品出厂检验标准、招标要求、设计文件以及国家和行业验收规范要求及合同中相关条款进行数量及质量的验收。（项目在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单位支付）		
售后服务		1. 中标单位必须无条件免费开放系统接入端口，不得以任何理由阻挠其他运营商接入线路。 2. 所有线路必须根据招标人的需要无条件开放 VLAN 及其它所需端口。 3. 投标承诺如果采购人需要新增或扩容线路，所需费用不得高于中标单价。		

	4. 中标单位须在河池市金城江区范围内设有服务点，方便提供免费移机服务。 5. 中标单位须组建专业技术团队维护和保证电子政务外网线路及设备的日常运行，配合采购人做好网络安全工作，自行配备车辆到接入点进行维护。 6.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核心机房发生故障时，中标单位 15 分钟内响应，30 分钟内到达现场，1 小时内恢复；线路发生故障时，互联网出口线路：15 分钟内响应，30 分钟内到达现场，1 小时内恢复；城区内点对点线路：用户提出申告后 30 分钟内响应，1 小时内到现场，2 小时内恢复；城区外点对点线路：用户提出申告后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到现场，4 小时内恢复。故障处理完毕后，3 个工作日内出具书面的故障报告。 7. 所采购的配套设备由投标人免费安装调试，售后服务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 8. 完成端到端的 IPv6 承载改造，改造后全网具备 IPv4 和 IPv6 业务承载能力，提升全网 IPv6 承载能力，具备千兆互联的承载能力。 9. 中标单位须承担项目的网线连接等相关费用。 10. 若原合同到期未能续签，在本项目筹备期间和项目建设期间直至新中标供应商的线路启用前，涉及或使用到原供应商的线路等资源的，所产生的费用将由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支付相关费用到指定账户（具体事宜待中标后，另行沟通确定）。 11.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涉及线路布设或其他工作内容，A 标中标单位和 B 标中标单位须及时互相响应配合。 12. 在项目中标后，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的官网截图或产品手册或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所提供资料若不符合采购需求内的要求，视为虚假应标并根据招标法及招标文件要求追究法律责任并取消中标资格）
报价要求	1. 报价以人民币填报； 2. 投标人报价应综合考虑总价包干（包含完成本“采购需求”中所列所有服务内容产生的住宿费及伙食费、交通费、税金、利润、项目验收费和其他费用等），供应商应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3.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经采购人及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按采购合同金额及比例分三年支付，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经审核无误由甲方按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将服务费支付乙方（遇到特殊情况或节假日等顺延）。

B 标:

链路租用清单				
1	100M 专线	175	条	带宽 100Mbps 专线，基于纯二层点对点专线，包括专线汇聚后乡镇（街道）村（社区）的线路维护，租期三年。支持政务外网 MPLS 标签、VLAN、ipsec 技术。要求中标供应商线路无条件放通所有 VLAN，全面支持 MPLS VPN 配置，提供免费移机服务，每个乡镇至少规划一个 59 地址做为 nat 转换，以便后续排查安全问题。
2	互联网出口专线	2	条	1. 1Gbps 互联网出口主线路 2 条（为确保线路的不间断正常运行，其中 1 条线路为备用线路，备用线路的运营商须非本项目 A 标和 B 标的中标单位的相关运营商），不同方向接入机房，出口主线路采用双路由模式接入，租期三年。 2. 专线线路须支持 IPv6，每条专线用于 NAT 提供的公网 IPv4 地址不少于 30 个。
村级接入路由器购买与安装调试服务服务清单				
1	路由器采购（或具有相同功能的设备）	145	台	1. 固化三层千兆电口≥ 2 个，固化三层千兆光口≥ 1 个，固化千兆电口≥ 4 个，配置 1 个千兆单模光模块；（均支持 LAN/WAN 切换）。 2. 提供 USB 接口≥ 1。 3. 包转发率$\geq 600\text{Kpps}$。 4. 支持并实配支持 IPV6 或者 SRV6。 5. 为便于设备管理，要求路由器面板提供多功能复原键，便于紧急情况的状态恢复。 6. 支持 Telnet、SNMP、CLI 等网络管理功能。 7. 支持状态防火墙功能和流量分析功能。 8. 支持国密局加密算法。 9. 支持并实配支持 MPLSVPN、L2TP、IPSec VPN、GRE VPN、DMVPN 功能，如需购买软件或 License 才能支持该功能特性，则要求必须配置相应软件或 License。 10. 产品支持国家“三包”政策。
2	安装调试服务	1	项	中标方须将采购的设备在指点的地点进行设备安装调试服务，并负责后续三年的维护保养。
商务条款				
合同签订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内		
合同履行期限		B 分标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设备到货并全部安装调试完毕、线路全		

	部安装完成，电子政务外网线路租赁和服务期限为三年。
验收相关要求	验收标准：按生产厂家的产品出厂检验标准、招标要求、设计文件以及国家和行业验收规范要求及合同中相关条款进行数量及质量的验收。（项目在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单位支付）
售后服务	1. 中标单位必须无条件免费开放系统接入端口，不得以任何理由阻挠其他运营商接入线路。 2. 所有线路必须根据招标人的需要无条件开放 VLAN 及其它所需端口。 3. 投标承诺如果采购人需要新增或扩容线路，所需费用不得高于中标单价。 4. 中标单位须在河池市金城江区范围内设有服务点，根据采购人需求提供免费移机服务。 5. 中标单位须组建专业技术团队维护和保证电子政务外网线路及设备的日常运行，配合采购人做好网络安全工作，自行配备车辆到接入点进行维护。 6.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核心机房发生故障时，中标单位 15 分钟内响应，30 分钟内到达现场，1 小时内恢复；线路发生故障时，互联网出口线路：15 分钟内响应，30 分钟内到达现场，1 小时内恢复；城区内点对点线路：用户提出申告后 30 分钟内响应，1 小时内到现场，2 小时内恢复；城区外点对点线路：用户提出申告后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到现场，4 小时内恢复。故障处理完毕后，3 个工作日内出具书面的故障报告。 7. 所采购的配套设备由投标人免费安装调试，售后服务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 8. 完成端到端的 IPv6 承载改造，改造后全网具备 IPv4 和 IPv6 业务承载能力，提升全网 IPv6 承载能力，具备千兆互联的承载能力。 9. 中标单位须承担项目的网线连接等相关费用。 10. 若原合同到期未能续签，在本项目筹备期间和项目建设期间直至新中标供应商的线路启用前，涉及或使用到原供应商的线路等资源的，所产生的费用将由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支付相关费用到指定账户（具体事宜待中标后，另行沟通确定）。 11.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涉及线路布设或其他工作内容，A 标中标单位和 B 标中标单位须及时互相响应配合。 12. 在项目中标后，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的官网截图或产品手册或

	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所提供资料若不符合采购需求内的要求，视为虚假应标并根据招标法及招标文件要求追究法律责任并取消中标资格）
报价要求	1. 报价以人民币填报； 2. 投标人报价应综合考虑总价包干（包含完成本“采购需求”中所列所有服务内容产生的住宿费及伙食费、交通费、税金、利润、项目验收费和其他费用等），供应商应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3.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经采购人及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按采购合同金额及比例分三年支付，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经审核无误由甲方按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将服务费支付乙方（遇到特殊情况或节假日等顺延）。

附件 1: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四章 评审方法、评审程序和评审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1.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 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 条第（2）项情形的；

(7) 投标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1.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7.5 条情形的；

-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1)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2)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明显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需求发生负偏离的；
- (2) 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1.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4)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5)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

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审标准

A 分标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具体内容
1	价格分（10 分）	（1）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2〕31 号）的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服务全部为中小企业和微型企业提供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 20%的扣除。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投标全部服务由中小企业和微型企业提供的；对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20%。 （5）某投标人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最低折扣率）/某投标人投标报价（折扣率）×10 分
2	技术分	评审因素
2.1	实施技术方案 （满分 30 分）	一档(10 分):实施方案有施工进度计划、工期保证措施、安全控制措施及实施质量控制保证方案的基本描述，技术方案内容较为详细，对项目建设目标、建设原则、规模与内容有相关简单描述。 二档(20 分)：实施方案有施工进度计划、工期保证措施、安全控制措施及实施质量控制保证方案；存在项目组织架构设置及岗位配备，实施流程合理，技术方案详细，技术参数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技术方案能深入了解用户现有网络结构，能基于用户现有网络线路进行规划和提速，对技术方案论述准确。 三档(30 分):实施方案有细致的施工进度计划和工期保证措施；完善的项目安全管理方案、安全控制措施及实施质量控制方案；存在项目组织架构设置及岗位配备，有端到端的交付流程，以及项目实施后的验收方案；技术方案详

		尽，技术参数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技术方案能深入了解用户现有网络结构，能基于用户现有网络线路进行规划和提速，对技术方案论述准确，能对用户未来业务网络有长远规划和展望，系统设计紧密结合全程全网的建设理念，光缆资源覆盖到所有前 endpoint，IP 地址规划能保证用户业务系统与通信线路兼容性和一致性。
2.2	售后服务 (满分 16 分)	一档（6 分）：满足招标文件售后服务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确保网络正常运行，提供故障处理流程、维护保障流程及组织架构的。 二档（11 分）：满足招标文件售后服务要求，提供故障处理流程、维护保障流程及组织架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技术培训计划、响应时间、服务承诺等。 三档（16 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售后服务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中有明确组织形式及人员构成，明确服务团队中各成员的职责、职能，有明确的服务的规程、流程，售后保障措施、故障响应及达到故障现场时间优于售后服务要求，对系统的维护提供整体维护解决方案和运行维护，提供一站式、全面、专业的本地化维护服务，技术培训计划完备，提供系统维护信息档案管理和定期回访计划。
2.3	投入实施人员及 车辆 (满分 26 分)	1、拟投入项目经理：具有信息与通信工程高级工程师证书或项目管理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或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或 CCSC 网络安全能力认证证书的，每有一本证书的得 1 分，满分 4 分。 2、投入项目的其他实施人员：具有中级（含）及以上工程师证书的，每提供一人得 3 分，满分 18 分。 3、拟投入项目的实施运维车辆：实施运维车辆每提供一辆得 1 分，满分 4 分。 注：1、以上人员不重复计分。2、拟投入实施人员中须提供 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6 月内连续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及相关人员证书证明材料。以上证明材料均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提供材料不齐全的不得分。3、实施运维车辆必须是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车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3	商务分	评审因素
3.1	业绩分 (满分 9 分)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同类项目业绩分，每个项目得 3 分，满分 9 分。 （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缺少一样未提供的不得分。）
3.2	综合实力 (满分 9 分)	投标人能提供在有效期内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服务质量评价认证证书的，每提供 1 份有效

		的相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 3 分，满分 9 分。
总得分=1+2+3		

B 分标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具体内容
1	价格分（10 分）	（1）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2〕31 号）的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服务全部为中小企业和微型企业提供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 20%的扣除。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投标全部服务由中小企业和微型企业提供的；对符合上述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 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20%。 （5）某投标人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最低折扣率）/某投标人投标报价（折扣率）×10 分
2	技术分	评审因素
2.1	实施技术方案（满分 30 分）	一档（10 分）：实施方案内容全面，能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分析说明。实施计划进度能融合主要建设内容进行合理分析和科学编排，且具有直观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并提出具体的科学合理的工期和质量保证措施。 二档(20 分)：实施方案（包含人员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计划管理、施工组织管理、材料管理、协调管理、安全管理、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相关保证措施等）内容全面，描述较为完整详尽。 三档(30 分):实施方案（包含人员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计划管理、施工组织管理、材料管理、协调管理、安全管理、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

		相关保证措施等)内容全面,描述完整详尽,能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分析说明,实施计划进度能融合主要建设内容进行合理分析和科学编排,且具有直观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并提出具体的科学合理的工期和质量保证措施,对影响项目进度和质量的主要风险点和难点进行分析,提出合理化建议及切实可行、具有针对性和具体的解决方案或应对措施。
2.2	售后服务 (满分 15 分)	一档(5分):满足招标文件售后服务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确保网络正常运行,提供故障处理流程、维护保障流程及组织架构的。 二档(10分):满足招标文件售后服务要求,提供故障处理流程、维护保障流程及组织架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技术培训计划、响应时间、服务承诺等。 三档(15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售后服务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中有明确组织形式及人员构成,明确服务团队中各成员的职责、职能,有明确的服务的规程、流程,售后保障措施、故障响应及达到故障现场时间优于售后服务要求,对系统的维护提供整体维护解决方案和运行维护,提供一站式、全面、专业的本地化维护服务,技术培训计划完备,提供系统维护信息档案管理和定期回访计划。
2.3	投入实施人员 及车辆 (满分 27 分)	1、拟投入项目经理: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专业:通信工程)或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证书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或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人员证书的,每有一本证书的得1分,满分5分。 2、拟投入项目的其他实施人员:具有中级(含)及以上工程师证书,每提供一人得3分,满分15分。 3、拟投入项目的运行维护车辆:运行维护车辆每提供一辆得1分,满分7分。 注:1、以上人员不重复计分。2、拟投入实施人员中须提供2025年1月至2025年6月内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及相关人员证书证明材料。以上证明材料均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或提供材料不齐全的不得分。3、运行维护车辆必须是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的固定资产(以车管所出具证明材料或有效的行驶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
3	商务分	评审因素
3.1	业绩分 (满分 9 分)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同类项目业绩分,每个项目得3分,满分9分。 (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缺少一样未提供的不得分。)
3.2	综合实力 (满分 9 分)	投标人能提供在有效期内的信息安全管理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服务质量评价认证证书的,每提供1份

		有效的相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 3 分，满分 9 分。
总得分=1+2+3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六章 合同文本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招标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项目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投标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详见开标一览表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投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投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合同履行期限：A 分标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线路全部安装完成，规划确定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 IPv6 改造，专线线路汇聚考虑建设部门意见，再取得建设部门同意后 20 个日历天内完成专线线路汇聚工作，电子政务外网线路租赁和服务期限为三年。B 分标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设备到货并全部安装调试完毕、线路全部安装完成，电子政务外网线路租赁和服务期限为三年。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应按投标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3、乙方提供不符合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

期不开始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双方合同、投标文件验收。

6、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投标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7、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第五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3、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____另行通知____。

第六条 付款方式及结算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本合同金额的支付按以下第2项约定执行：

1、一次性支付

2、分期支付

本项目无预付款，经采购人及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按采购合同金额及比例分三年支付，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经审核无误由甲方按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将服务费支付乙方（遇到特殊情况或节假日等顺延）。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3%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0%。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中标通知书；

2、开标一览表；

3、投标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4、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相关的网上发布合同公告。

附件一

合 同 附 件

一般服务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